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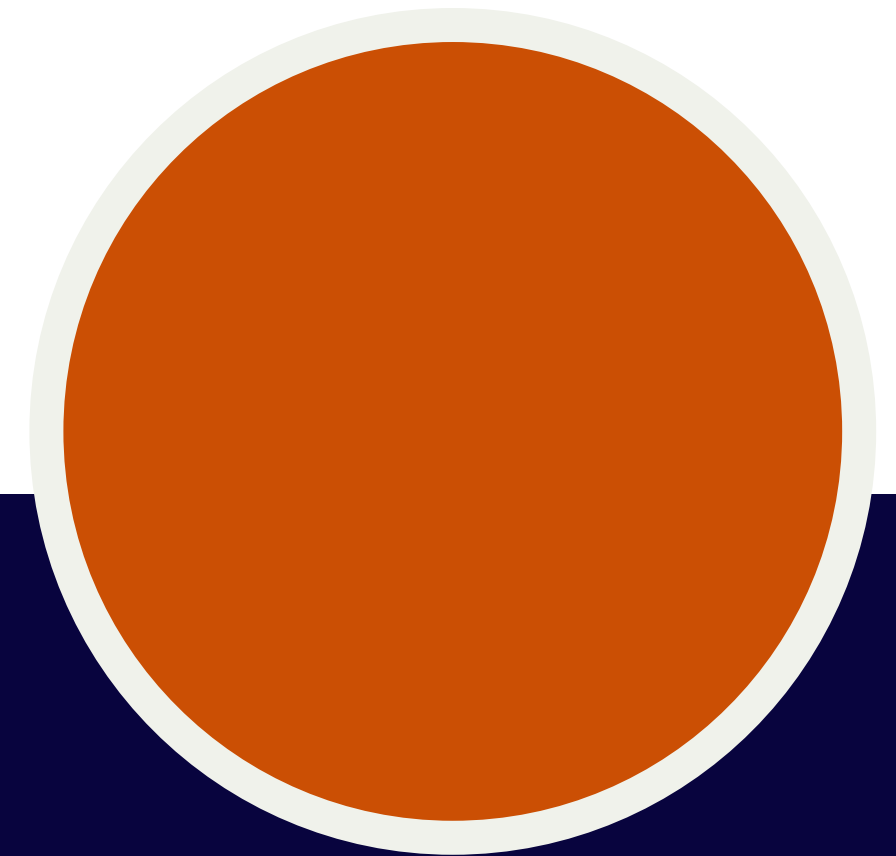
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

第十七屆第三次會員大會

法規研究委員會 工作報告

報告人：侯慶謀 主任委員

MARCH 27, 2026



法規研究委員會 工作報告

一、法規委員會的對外會議，若有同一會議或議題多次召開時，皆協請同一委員出席，尤特別著重「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規定審查及簽證項目抽查審查會議」，由法規委員協助出席兩次，以維護會員權益，相關輪值班表及歷次會議詳如下，114年共計約74場次：

（一）輪值工作表

簡報 QR CODE

法規研究委員會-各類出席會議 委員輪值班表						114年度
1. 委員會會議		每二個月召開一次，訂於雙數月第一週星期二下午三點召開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。				
114/2/11(二)	114/4/1(二)	114/6/3(二)	114/8/5(二)	114/10/7(二)	114/12/9(二)	
(第六次會議)	(第七次會議)	(第八次會議)	(第九次會議)	(第十次會議)	(第十一次會議)	
1. 不定期對外會議		涉及建築，設備，地政，消防，水利... 每人一年至少出席3場以上				
工作內容：參加會議並填寫對外會議報告書，交冠仔存檔，並於當次法規委員會中報告分享						
輪序表	1	2	3	4	5	6
	顏欣漢	謝明哲	陳旭廷	黃冠勳	雷雅菁	林上立
	7	8	9	10	11	12
	顏維谷	吳承洲	孫培鈞	吳克修	吉定安	余永隆
	13	14	15	16		
	張文昌	林清進	許仁厚	侯慶謀		
2. 建管座談會		通案為主，兩個月開一次，會議前三週開法規會內部會前會，彙整共識於會議前一~兩週函送予建管				
工作內容：輪值委員需收集議題，整理後提委員會討論；當日參加座談會議並做成紀錄，經主委確認後再提交建管認可						
2025年/02月26日	林上立	2026年/02月	余永隆	2027年/2月	黃冠勳	
2025年/04月30日	顏維谷	2026年/04月	張文昌	2027年/4月	雷雅菁	
2025年/06月25日	吳承洲	2026年/06月	林清進			
2025年/08月27日	孫培鈞	2026年/08月	顏欣漢			
2025年/10月29日	吳克修	2026年/10月	謝明哲			
2025年/12月24日	吉定安	2026年/12月	陳旭廷			
公會出席人員：主委+副主委+輪值委員 建管聯絡人：一課-楊雅惠(114年) 上半年 3368333分機2288						
二課-曾于真(114年) 下半年 3368333分機2288						
3. 初審記點會議每月上、下旬 複核建築執照抽查記點會議		周三或周四下午3:00初審、周三或周四下午2:00複核 依建管抽查結果不定期舉行(原則每月3次)每次2~4位委員輪值				
工作內容：輪值委員需參加會議，對於不合理之法規解釋替會員發聲						
第一組(5 、11月)	第二組(6、12月)	第三組(7 、1月)	第四組(8、2月)	第五組(9、3月)	第六組(10、4月)	←會議月份
顏欣漢	陳旭廷	雷雅菁	顏維谷	孫培鈞	吉定安	
謝明哲	黃冠勳	林上立	吳承洲	吳克修	林清進、張文昌	
初審-公會出席人員：輪值委員 建管聯絡人：二課-李右任 3368333分機2136 複核-公會出席人員：主委+副主委+輪值委員 建管聯絡人：二課-李右任 3368333分機2136						
4. 建築諮詢小組 (任期114.02.16~116.02.15)		依建管需求不定期舉行 市府外聘委員： 侯慶謀 主委 / 黃秀文 建築師				

法規研究委員會 工作報告

- (二) 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規定審查及簽證項目抽查審查會議：每月份均由工務局建管處召開3次會議，分別為每月上旬、下旬之初步審查會議及複核會議；初步審查時由法規會輪派兩位委員、複核會議時由四位委員出席，會同檢視建管承辦抽查內容是否有疑義，自107年3月以來迄今已執行8年，對於抽查事項有不同見解或抽查錯誤時，會中及時提出異議並經由主席裁示，而將有疑慮的意見釐清並刪除，協助並維護會員權益。
- 初步審查會議：計24次、抽查複核會議：計11次，共計35次。

法規研究委員會 工作報告

(三)「建管業務座談」會議：

每二個月與工務局建管處召開定期會議，彙整各位會員無法解決或有疑義之案件，並指派法規委員會由主任委員率隊，偕同3~5位委員及提案建築師共同出席，並達成--

1. 有關「現行建管表單有關監造人簽證似違反監造權責之不當書表」討論結果，(1)「結構安全證明書」係供施工損壞鄰房事件參考範例並無強制規定相關格式；(2)「裝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切結書」、「新建(增建)建築物外牆飾材檢核報告書」、「綠建築設備及設施竣工證明書」、「建築物(建築基地)停車空間預留電動車輛充電裝設空間竣工證明書」、「建築物無障礙設施竣工證明書」之書表，已請工務局建管處四課納入竣工檢查報告表(表十)，俟修正後免再檢附。

法規研究委員會 工作報告

2. 透天型建築物如未於夾層或其他空間留設出入口，其夾層升降機得參照內政部94年9月15日營署建管字第0942916845號函釋，免計入樓地板面積。
3. 有關集合住宅或連棟住宅(透天)之露台，考量住戶隱私，得設置高度1.8公尺之分戶牆。
4. 有關建築物轉換層(二樓或其他樓層)露台上方有結構性過梁者，比照「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物遮蔽設施設置原則」工作陽台之精神及圖例，得設置1/2以上透空格柵遮蔽設施。
5. 依據高雄市高雄厝設計鼓勵回饋辦法第六條第二項規定，配置符第七條及第九條設置條件之通用化設計浴廁，得免依第六條第一項規定取得建築能效等級應標示為第一+級之候選建築能效證書。 114年度共計召開5場。

法規研究委員會 工作報告

(四) 向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提案討論，有關變更使用執照涉及「活載重」、「主要構造」檢附結構計算書及地基調查報告書涉及建管法令疑義乙案，並經決議：「有關變更使用執照涉及「活載重」、「主要構造」檢附結構計算書及地基調查報告書執行表格及91年7月18日高市工務建字第0910020269號函案由一停止適用，並回歸由建築師依據變更使用檢討原則表簽證負責。

(五) 對外不定期會議：共計34次。

法規研究委員會 工作報告

二、法規委員會與公部門、高雄市府相關局處、全國會重要工作事項如下：

- (一) 向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提案研商，有關「擬定及變更岡山細部計劃檢討案」土地使用管制要點及都市設計基準檢討修正之內容，並經決議：「請都市規劃科修訂計畫書，並提市都委會專案小組出席委員及供都委會大會審議參考。」
- (二) 受高雄市政府捷運局委託辦理「高雄捷運特種建築物室內裝修審查業務」。

法規研究委員會 工作報告

- (三) 受交通部鐵道局委託辦理「高速鐵路左營車站特種建築物變更(第5次變更)-SEL03、SEL05、SEL06昇降設備驅動方式變更汰換工程」變更許可報告書審查。
- (四) 邀請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於114年11月27日辦理「高雄市都市設計審議規範相關修正及簡化程序說明」相關政令宣導講習會。

法規研究委員會 工作報告

三、教育訓練課程(本會與友會、市府合辦)：

召開教育訓練課程，教育進階課程，法規疑義…等課程：

- (一)建照委審年度教育訓練3場次，計172人次。
- (二)室內裝修114、115年度教育訓練1場次，計86人次。
- (三)「建築物簡易室內裝修」講習2場次，計165人次。
- (四)綠建築查核訓練課程3場次，計237人次。
- (五)都發局「都市設計審議規範相關修正及簡化程序說明講習」法令宣導1場，計59人次。

以上合計10場共719人次，上課對象為本會會員、事務所從業人員，並邀請市府長官及承辦蒞臨指導。

法規研究委員會 工作報告

四、高雄市政府委託執行室內裝修審查作業：

依114、115年度「高雄市建築物室內裝修審查業務」工作契約，刻正賡續辦理審查業務中，其中114年度圖審共計437件、竣工共計331件。

五、受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委託持續辦理112~114年度(112年8月~114年12月)「建造執照協助審查作業」工作，刻正賡續辦理審查業務中，目前委託辦理15樓以下建造執照(新建)案件均可審查，案件日益遽增，目前每月約有100件(非公眾+供公眾)審查案。

法規研究委員會 工作報告

六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委託「高雄市綠建築設計查核業務」技術服務案：

114「高雄市綠建築設計查核業務」技術服務案工作契約正辦理驗收結案作業，刻正準備辦理115年度審查業務中。

七、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委託「高雄市都市計畫退縮建築相關規範彙編及操作手冊」技術服務案：

依「高雄市都市計畫退縮建築相關規範彙編及操作手冊」委託契約，刻正賡續辦理執行業務中，其中已完成第三期工作項目。

法規研究委員會 工作報告

八、有關法規研究重要訊息轉知予全體會員，114年度合計共15次。

九、不定期協助會員訂購建築法規專業書籍：

全國建築師公會113年12月版「公寓大廈管理條例解釋函令彙編」、113年12月版「農舍興建管理相關解釋函令彙編」、113年12月版「建築使用管理相關辦法解釋函令彙編」及114年版「建築技術規則」子母套書，114年度合計4類共2次。